

##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230.6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2020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2020年实际经营需要，同意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租赁关联方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部落”）房产，期限自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金额8.1万元。

2、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丁香粮油”）采购商品，金额调整至500万元。

除上述调整，2020年度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变。调整后，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新丁香粮油、彩虹部落及其下属公司、青海华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438.70万元，关联交易类型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提供劳务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租赁关联方房产等。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银会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

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调整后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仍在董事会决策权限之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本次调整涉及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租赁关联方房产  | 彩虹部落  | 租赁关联方房产 | 市场价      | 8.1             | 0              | 0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新丁香粮油 | 采购商品    | 市场价      | 500             | 124.81         | 230.82     |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本次调整涉及关联方）

| 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9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 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 采购商品             | 230.82           | 800.00   | 2.09%           | 1、《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9年1月23日披露，公告编号：2019-003）；<br>2、《关于租赁库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年8月28日披露，公告编号：2018-051）。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        | 18.49            | 50.00    | 69.14%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 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餐饮、住宿、会议、体育服务、门票 | 685.41           | 1,200.00 | 36.17%          |   |
| 租赁关联方库房    | 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 租赁关联方库房          | 108.00           | 129.6    | 10.67%          |   |
| 合计         | --               | --               | 1,042.72         | 2,179.60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本次调整涉及关联方）

### （一）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住所：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街六号

法定代表人：丁立杰

注册资本：20,000万

主营业务：旅游项目及景区（点）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文化传播，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会展策划及招商招展，旅游文化产品开发与销售，旅游景区（点）智能化管理系统研发、推广，旅游企业形象设计，各种旅游、文化艺术活动的组织、策划与推广，文化艺术产品的展销，各类会务、展览展示服务，大型演艺活动、舞台艺术造型、企业形象和市场营销策划，旅

游信息咨询服务, 投资咨询服务, 会议会展接待服务, 导游服务, 停车场经营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及维护管理,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餐饮、住宿服务, 房屋租赁服务, 房地产开发及经营, 体育活动组织, 体育休闲活动服务, 体育场馆租赁服务, 综合文艺表演, 广告经营及产品技术开发, 烟、酒、饮料零售, 农副产品收购、加工、销售, 牛羊养殖、销售。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彩虹部落总资产 40,239.41 万元, 净资产 4,871.85 万元,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66.45 万元, 净利润亏损 3,085.65 万元, 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 彩虹部落总资产 39,112.96 万元, 净资产 3,270.95 万元, 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848.70 万元, 净利润亏损 1,600.90 万元, 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彩虹部落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 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1 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该关联人的经营情况, 彩虹部落能够按要求向公司提供相关服务。

### (二) 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住所: 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北段 14 号(装备园区)

法定代表人: 马洪恩

注册资本: 13,000 万

主营业务: 粮食加工品, 方便食品生产、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06 月 17 日); 粮食收购、销售。一般经营项目: 饲料销售; 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粮油产品; 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 粮油代加工; 粮油兑换; 物业管理、物业服务; 房屋租赁;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谷物、豆类、油料作物、农产品种植; 预包装兼散装食品批发与零售;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新丁香粮油资产总额为 33,637.64 万元, 净资产为 6,219.25 万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332.92 万元, 净利润为-1,649.5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 新丁香粮油资产总额为 43,679.70 万元, 净资产为 5,857.08 万元, 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03.40 万元, 净利润为-362.2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

经审计。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新丁香粮油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1 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该关联人的经营情况，新丁香粮油有能力按时、足额向公司交付产品。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将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为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

1、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2、以上关联交易占公司费用和采购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3、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历年关联交易情况，并查询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上述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公司交付关联交易标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方文彬、王德良、吴非先生事前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同意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如下意见：

### （一）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先与我们做了沟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资料，我们认为调整后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

## （二）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未有违规情形，关联董事依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监事会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

##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